

证券代码：300669

证券简称：沪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8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沪宁股份	股票代码	30066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伟忠	柳红梅	
办公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中泰街道工业园区环园南路11号	杭州市余杭区中泰街道工业园区环园南路11号	
电话	0571-88637676	0571-88637676	
电子信箱	wu.wz@hzhuning.com	liu.hm@hzhuning.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3,514,934.82	152,965,645.10	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678,422.90	22,433,490.77	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0,034,388.73	18,868,414.07	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343,472.51	3,838,335.34	742.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50	0.2031	0.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54	0.2045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4%	4.72%	-0.3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594,954,244.53	572,764,899.61	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1,559,948.95	512,306,484.94	1.8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2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沪宁投资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90%	47,645,000	0		
杭州斯代富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4%	11,700,000	0		
邹家春	境内自然人	10.48%	11,635,000	8,726,250		
邹雨雅	境内自然人	2.81%	3,120,000	2,340,000		
吴凡璐	境内自然人	1.84%	2,047,873	0		
徐文松	境内自然人	1.49%	1,657,500	97,500		
龚琼花	境内自然人	1.48%	1,640,818	0		
冯国华	境内自然人	1.18%	1,308,531	128,531		
福建诚毅资产管 理有限公司—诚 毅呈泰 1 号私募 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1,298,990	0		
林小娟	境内自然人	1.06%	1,180,56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邹家春先生、邹雨雅先生为兄弟关系；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吴凡璐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08,780 股，通过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639,093 股，实际合计持有 2,047,873 股；2、公司股东龚琼花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1,800 股，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89,018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40,818 股；3、公司股东福建诚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诚毅呈泰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5,800 股，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233,19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98,990 股；4、公司股东林小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80,56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80,56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公司总体经营概述

报告期内，新冠疫情对电梯行业产生了一定影响。电梯行业在去年有较大增长的前提下，今年上半年市场需求势头仍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一季度订单受疫情影响延迟较多，二季度订单集中交付，个别产品单月产量又创新高。报告期内，公司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克服了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保证交货期，保证质量，各项经营指标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351.49万元，同比增长0.36%；实现营业利润2,502.34万元，同比增长-4.73%；利润总额为2,504.95万元，同比增长-4.62%；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67.84万元，同比增长1.09%。

二、新冠疫情应对情况

今年春节期间，新冠疫情来势汹汹。公司在假期中就迅速组织线上紧急讨论，管理团队和骨干带头为公司分忧解难、献计献策，制定了一整套应对措施和应急预案。公司及时向每一个客户告知供应链状况和库存情况，与品牌客户制定了一对一的特别服务方案。

为迎接第二季度的订单集中兑现，公司提前做好了应对预案，增加点焊机器人，启动双头车床应用等，提高零件加工效率，保证产能与交货。

目前，公司抗疫不松劲，班组《防疫日常登记表》日报、体温登记等仍在进行。交货期方面，公司平稳度过了个别产品的月产量新高，生产系统进入新常态。

三、产品研发围绕“新材料、新技术、新结构”理念持续展开

报告期内，公司在“创新引领”核心价值观指导下，进一步总结了“新材料、新技术、新结构”“三新”相结合的研发方向。新材料不靠拿来主义，“十年磨一剑”，致力于自主研发，注重自主知识产权。新技术和新结构相融合，始终面向市场和客户的痛点问题，以解决问题为导向，努力为客户和行业建功立业。

报告期内，公司新产品研发的主要进展如下（相关新产品研发展望细节，请参阅公司2019年年报“研发投入”部分）：

- 1、“三新”高度集成的新型限速器，已完成公司H系列研发流程，正在接受客户的选用审核。
- 2、另一个“三新”高度集成的“超高寿命”滚轮导靴，也已完成研发流程，并与滚轮式夹轨器一起投放市场，已实现小批量量产。
- 3、G系列缓冲器“新加工技术”生产线的技术装备和工艺路径已确立，此新技术的应用成功，将进一步推动公司更好发展。
- 4、在以往首创“自适应”安全钳的前提下，公司研发没有停步，正持续在此领域进行创新研究，努力契合市场要求，解决行业潜在问题。
- 5、截止到2020年6月30日，公司共申报发明专利75件，其中已获授权33件，正在审查中42件。报告期内，公司申报发明专利3件。以上统计均为发明专利，不包括另外的几十项实用新型和外观专利。

四、全面打造“数字化、自动化”生产制造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资金的精准投入，集专用设备、工艺工装、夹具等研发为一体，正大力推进生产制造系统的硬件和软件的升级换代进程，加快制造过程的“数字化、自动化”“两化”实现，对标“无人化工厂”理念，稳步完成加工高效的制造过程革命，主要进展如下：

1、为“超高寿命”滚轮导靴项目配套的滚轮清洗、喷胶自动化生产线，集激光清洗、喷胶、烘干、工业视觉在线监测等新技术应用，已完成整体安装和第一轮调试，正在进行改进后的第二轮调试。

2、F系列缓冲器全自动化生产线，正在加快建设，将与其他系列产品形成组合优势，给客户带来新的价值。

3、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第二条全数字化、自动化铸造生产线，即将进入全线调试阶段。此项目的投产使用，将使公司未来的全部铸造用零部件自给自足，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

4、与知名公司合作开发的公司智能数字管理平台，已完成子公司生产系统的打通，正在进行细节处理阶段的工作。募投项目新工厂的排产系统，也已在此平台上进入到系统测试和线上试运行阶段。此系统的建成，将通过不同产品零部件在子公司和母公司之间的加工整合协调，更有利于发挥各自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降低产品单位成本。

5、设备维护管理系统（TPM）的网络化管理工作已完成系统配置，进入导入数据阶段。未来，所有设备信息、保养标准制定、保养操作等，均可以通过网络化的系统进行处理，为“两化”工厂的升级换代打下运营基础，也为上市公司的固定资产评估提供数字化参考依据。

6、启动研究“两化”工厂的生产流程仿真系统，该仿真系统，作为自动化、数字化工厂的基础配套服务，可以直观地评估生产设备、人员、物料、运输等系统的需求情况，使订单处理和订单切换的安排更加精准和系统化，

五、满足现有市场客户需求，积极拓展新市场

公司重视现有市场分析和客户服务工作，科学平衡现有细分市场产品与未来市场开发之间的关系。作为生产经营性公司，报告期内，公司交货质量和及时率分别超额完成公司KPI指标要求，并在以下诸方面，取得明显进展：

1、在客户选用沪宁非新产品方面，两家品牌客户新增或扩展了两类常规量主要产品认证，并实现批量销售。

2、在客户委托产品开发（OEM）和共同研发（ODM）产品方面，完成品牌客户的三项新产品和PPAP认证。

3、在过程标准VDA6.3实施方面，管理层专门聘请专家小组介入重点项目的VDA6.3过程控制，力争使研发过程一次性符合客户要求，加快客户审核和研发落地进程。

4、公司三大战略探索性产品，有利于今后的新细分市场拓展。报告期内，三大战略产品分别取得如下进展：

a、新型电梯导向系统

极具竞争力的电梯导向系统方案，如成功实现可为客户和行业带来安全、环保、节能新概念。项目稳步推进中，当前正在对结构设计进行新探索，并对新型材料带来的行业外拓展进行更进一步的研究与开发。

b、新型电梯复合曳引轮

稳定的高摩擦系数、超耐磨高强结构复合材料曳引轮的探索持续获得重大进展，成功后可为电梯曳引系统带来新的机会，大大降低电梯系统成本，安全稳定、寿命普遍提高。该项目在已取得的研发成果上，正在对曳引轮用摩擦材料进行一系列的改善研究，并对轮毂的材料和结构设计，包括轮毂的制造方法，进行进一步的探索。

c、轿厢主动安全系统

该系统瞄准载人的电梯轿厢，集安全保护、智能检测和控制于一身，致力于提高电梯的本质安全和主动安全，保护乘梯人。同时，使电梯的按需维保、精准维保等预防性维保工作，通过技术手段来实现。当前，该项目研发合作持续取得进展，部分工作已经开发完成，后续将在公司新厂房试验塔上展开功能和可靠性等一系列试验。此项目的研发成功，将大大提升行业的安全服务水平，应用前景广阔。

5、积极备战电梯展，展示两年来公司的最新研发成果

两年一届的中国国际电梯展，将在2020年8月18日至21日在上海举办，沪宁股份届时将参展，展厅面积480平方米。此次参展，将展示两年来公司的最新研发成果，包括新型限速器、超高寿命滚轮导轨等新产品，以及G系列缓冲器等概念性产品，同时，将一并展出战略探索性产品的进展更新情况等。

为做好此次展示，报告期内，公司专门组织资源，对新产品的技术描述进行了更贴近于客户的设计，并聘请专家，为新产品专门制作了更有表现力的视频展示资料。

六、持续管理改善，做好合规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本着PDCA管理原则，以“创新引领”为核心价值观，在产品创新、过程创新、理念创新的同时，积极践行“管理创新”，结合本公司的运营特点，持续进行一系列的管理改善工作：

1、对沪宁股份价值观进行重新梳理，在对公司历史业绩回顾和成功经验总结的基础上，形成了“创新、激情、专注、分享”八字沪宁价值观新表述，并组织对其进行诠释、宣贯和培训工作。新表述分别规定了沪宁人行动方向的选择样式、行进过程中的态度样式、工作过程中的作风样式和对行为结果的分配样式等，内在逻辑清晰，并形成在持续努力下的迭代闭环，以期通过价值观的全员理解和践行，强化员工的命运共同体意识，实现“百年沪宁”的愿景目标。

2、探索符合沪宁未来发展的沪宁股份新型组织架构，通过对开发系统、营运系统、保障系统等三大系统的梳理，以及对各部门组织特点的探索，逐步形成符合部门特色的高效组织运作模型，消除组织沟通和运作中的壁垒，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

3、在对开发系统员工激励形式的管理改善上，对以工时为基础的新型考核系统进行持续跟踪，对工时大数据系统进行季度分析，并提出改善措施，计划通过一年的跟踪和调整，取得经验，优化推广。

4、在公司产品研发高速发展的新形势下，找到研发资源的短板，并做好补齐工作。积极与外部电子和工控领域专业团队洽谈合作，拓展合作渠道，对于符合公司研发价值观的合作者，建立中长期协作关系。

5、报告期内，沪宁股份党支部，成为“两新”党支部示范基地，建立了“新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相结合的党建阵地。沪宁党支部将通过发挥党组织的堡垒作用和先锋作用，不断创新党员发挥作用的有效载体，积极开展主题活动，增强党组织、党员工作和活动的有效性。

6、报告期内，沪宁股份第一次股权激励首次解锁工作完成，对员工激励起到了良好效果。

7、报告期内，适逢新《证券法》颁布实施。公司及时组织董监高进行了新一轮学习，对新增加的“信息披露”、“投资者保护”、加强处罚等几个重要方面，再进行重点强化学习。公司要求董监高和全体骨干人员，充分理解“四个敬畏”与公司具体工作之间的联系，并成为指导公司各方面工作的第一要求，加强“四个敬畏”，坚守“四条底线”，忠诚履职，勤勉尽责，为公司健康发展打造守法合规基础。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二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

[注]原收入准则下，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新收入准则的实施未引起本公司收入确认具体原则的实质性变化，仅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中履行履约

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增加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上述收入确认相关政策变更业经公司第二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当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414,240.53	-	-414,240.53
应交税费	3,917,009.68	3,964,665.67	47,655.99
合同负债	不适用	366,584.54	366,584.54

除对本表列示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进行调整外，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未对其他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的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账面价值产生影响。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负债：			
预收款项	414,240.53	-	-414,240.53
应交税费	1,690,216.33	1,737,872.32	47,655.99
合同负债	不适用	366,584.54	366,584.54

除对本表列示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进行调整外，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未对其他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的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账面价值产生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2家，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期相比，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减少1家，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